2023年中山網球公開賽 NSYSU OPEN

一、目 的

為配合政府宣導運動人口倍增計畫,運用參觀比賽等方式,並結合熱愛網球運動人士,進而推廣網球休閒運動。

二、指導單位

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學生事務處體育發展組

三、主辦單位

國立中山大學網球學生運動代表隊

四、承辦單位

國立中山大學網球學生運動代表隊

五、協辨單位

smash肌力與體能訓練團隊

六、贊助單位

永紳國際運動用品有限公司、旭鴻國際運動用品股份有限公司、璞玥美學牙醫診所、樂 天工廠股份有限公司。

七、比賽日期及地點

112年7月1日(星期六)至7月2日(星期日)止,共雨天 國立中山大學網球場(室外六面人工草皮)

八、比賽用球

2023 年中華網協指定用球 Dunlop 澳網比賽球

九、比賽組別及參賽資格

a.企業組

第一點為公開組雙打:

凡曾參加 108、110 全運會代表隊之選手

報名截止日期當月中華民國網球協會公佈全國排名單雙打 32 名內

【以上兩點每隊限制一位,並且只能安排在第一點】

第二點為混雙:不得為曾經或現任甲組選手

第三點為雙打:每組一位必須為在校大專生,或國立中山大學歷屆校友

b.一般組 (體保生、體資生、獨招生不可報名此項,與全大運一般生規定相同)

競賽項目:

男雙、女雙、混雙 (每人可報名兩項)

※每位選手僅能擇一 (企業組、一般組)

十、報名辦法

(一)時間:即日起至111年6月20日(星期二)止。

(二)方式:填寫 Google 表單:https://forms.gle/uVrPuZz7tyqafDrGA

(三)報名費:報名費企業組每隊3000元、一般組每組500元。

(四)繳費方式:匯款至中華郵政「中山男子網球隊蔡孟然」,局號-帳號:0041597-0099500

(五)特別事項:大會已為本活動投保「公共意外責任險」及「傷害保險運動員專用附加條款」含死亡、傷殘及醫療給付,但報名選手須確實審酌個人健康,經醫生確認適合參賽;賽會期間因個人因素引發意外事故,大會除盡力協助外,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
十一、抽籤會議

(一)時間:112年6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10:00。

(二)地點:國立中山大學網球場(地址: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。)

(三)採公開抽籤,未出席者由大會代抽,不得異議。

(四)種子球員:各組種子球員以中華民國網球協會公布排名為依據。

十二、競賽制度

- (一)各組賽程皆為一盤六局 NO-AD 制,於六比六平局時,搶七分獲勝。
- (二)參賽隊伍若不足六人(組)時,主辦單位有權停辦該組別之賽程。

十三、比賽細則

- (一)運動員應準時到場比賽(逾比賽時間十分鐘未出場者,以棄權論,以大會時間為 進)。
- (二)運動員出場比賽時、請攜帶本學期註冊之學生證(軍事院校學生攜帶軍人身份證) 以備隨時查驗,違者不准出場比賽。
- (三)選手身份問題應於該場第二局比賽前向巡場裁判或該場裁判提出,方屬有效。
- (四)未經報名之運動員不得出場比賽。
- (五)運動員應遵守規則,服從裁判,如有代打,經查證屬實後,裁判有權停止比賽或 沒收比賽,不得再參加本賽會,並通知相關學校。

- (六)凡比賽發生非規則或本規程中無明文規定之問題,則由大會審判委員決定之,其 判決為終決。
- (七)為了賽程順利進行,場地安排得由大會隨時視情況調度,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- (八)参加比賽之選手須著網球服裝出賽。
- (九)参加比賽之選手必須保證身體健康可參加劇烈運動者。
- (十)本會於比賽期間由大會為參賽選手及工作人員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- (十一)大會有權將此項比賽之錄影、相片及成績,於世界各地播放、展出、登錄於本 會網站與本會刊物上暨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與成績,用於相關比賽宣傳與播放 活動上。

十四、申訴

(一)比賽爭議:比賽有爭議時,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,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如規則 暨本競賽規程無明文規定之問題,則由審判委員會決定之,其判決為終決。

(二)申訴程序:

- 1.由參賽者本人以書面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正式提出,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。
 2.提申訴書時必須繳保證金新台幣參仟元,向審判委員會提出申訴成立時,保證金退還否則予以沒收。
- (三)有關競賽所發生之問題(含資格),除比賽前得先用口頭申訴外,仍須依照本規程 規定於三十分鐘內補具正式手續,各項賽程在比賽進行中不接受各種申訴。

十五、比賽規則

採用中華民國網球協會所頒定最新網球規則。

十六、獎勵

- (一)參加獎:精美紀念品乙份
- (二)賽會提供:飲用水、冰塊、防護員等。

(三)獎狀:

企業組前三大會頒發獎盃

一般組男女雙及混雙前三名(並列)大會頒發獎狀。

(四)獎品:

(1)企業組(每隊)

冠軍: 獎品金額 (市價超過3,000元)

亞軍:獎品金額 (市價超過2,000元)

季軍: 獎品金額 (市價超過1,000元)

如會外賽滿 32 籤,第5名選手每人獲得精美獎品。

(2)男、女雙打&混雙(每人)

冠軍: 獎品金額 (市價超過3,000元)

亞軍:獎品金額 (市價 2000 元)

季軍:獎品金額 (市價 1000 元)

十七、大會聯絡方式

執行長:李冠儀,聯絡電話:0989-166817

副執行長:蔡孟然,聯絡電話:0972-026150

裁判長:張祝明,聯絡電話:0975-711157